

南昌航空大学 党委学生工作部  
学生工作处

学工字〔2023〕17号

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本科生辅导员考核工作的  
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客观评价我校辅导员工作业绩和工作表现，推进辅导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建设，根据学校有关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3 年度本科生辅导员考核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考核对象**

本年度担任本科生专职辅导员的人员，包括学校批准的挂职和借调人员、经批准请病假事假产假等人员。考核期间内从事辅导员工作未满半年的不参与考核。

**二、考核时段**

辅导员考核以学年为周期，即以 2022-2023 学年考核结果作为 2023 年度考核结果。所提供材料时段为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。

**三、考核内容及程序**

依据《南昌航空大学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细则》《南昌航空大学辅导员考核办法》等文件，由学生工作部（处）牵头，党委组织部、人事处（党委教师工作部）等相关部门和

各学院共同组织实施。考核采取辅导员自评、学生测评、个人发展评价、学院评价和学校评价等方式进行。

辅导员师德师风考核由所在学院负责。

**(一) 辅导员自评。**辅导员撰写个人工作总结（800字以内），标题使用宋体二号字体加粗、正文使用仿宋三号字体、行距28磅。请各学院于12月14日之前汇总电子版提交学生工作部(处)思政办。学院压缩包命名为“XX学院+2023考核”，个人文档命名为“姓名+2023考核”。

**(二) 学生测评。**学生工作部(处)将评分链接发送各学院，由各学院组织学生进行匿名测评，满分为100分。请各学院学工办于12月14日之前完成测评，有效数据截止时间为12月13日24:00，逾期数据不纳入。

**(三) 个人发展评价。**个人发展材料由个人提交。学院负责审核认定，学生工作部(处)复核。请各学院学工办于12月14日之前将盖章后的《南昌航空大学辅导员工作考核个人发展加分表》及相关支撑材料纸质版交学生工作部(处)思政办。

**(四) 学院考评。**学院组织党政领导班子和教师代表，对辅导员育人实效、工作落实、现实表现进行考评，并赋予相应考核等级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后报学生工作部(处)。请各学院学工办于12月15日之前将盖章后的《南昌航空大学辅导员工作考核学院考评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纸质版交学生工作部(处)思政办。

**(五)学校评价。**学生工作部(处)将会同相关部门,于12月15日之前组织辅导员现场做个人述职,结合自评报告和述职情况,对参评人员做出评价。个人述职主要围绕考核期内工作完成情况,通过摆数据、讲事实,纪实性汇报形式,重点列举最满意的三件及最不满意的三件工作,同时阐述满意和不满意的原因。述职过程应自备PPT文件(投影比例为16:9、页数不超过15页),时长控制在4分钟以内。

**(六)结果汇总。**学生工作部(处)将于12月16日按照考核总分计算办法对辅导员考核分数进行汇总,并提出考核等次。考核总分=学生测评得分×30%+学院考评得分×30%+学校评价得分×30%+个人发展分(10分封顶),满分为100分。

**(七)结果公示。**考核结果公示5个工作日。

**(八)结果审定。**学校考核领导小组对公示无异议的考核结果进行审核,并提交校长办公会最终审定。

#### **四、投诉与申诉**

辅导员考核工作接受广大师生监督,如对辅导员日常工作、辅导员考核的组织或结果有异议,广大师生可通过面谈、书信、电子邮件等形式提出投诉或申诉。受理地点:大活204室,受理电话:83863912。

#### **五、工作要求**

**(一)高度重视。**各学院要高度重视辅导员考核工作,激励辅导员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为积极培育时代新人作出应有贡献。全体辅导员要将工作考核作为总结提升的重要

契机，积极交流经验与心得，进一步提升专业化职业化能力。

**(二)精心组织。**各学院要按照文件要求严格考核程序，认真组织实施，并按要求提交有关材料。如出现把关不严、弄虚作假等情况经发现，相关辅导员此部分计 0 分，并取消其评优资格。

**(三)结果运用。**考核结果直接认定为辅导员科级干部考核、人事考核的结果，计入个人档案，并作为校内转岗、职称晋升、评奖评优、培训研修等方面的重要依据。各学院要加强对辅导员述职材料内容的指导，将考核结果应用到日常管理和辅导员个人发展评价之中，推动辅导员队伍建设整体提升。

联系人：史秋菊、赵 霞 83863912

附件：

1. 南昌航空大学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细则
2. 南昌航空大学辅导员考核办法
3. 南昌航空大学辅导员工作考核学院考评汇总表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2023 年 12 月 5 日